

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

公告日：110/11/25

該顯示之欄位包含未公告之欄位，如「採購金額」、依法不公開之「預算金額」等欄位(此段文字不會列印)

[機關代碼]A.11.10.22

[機關名稱]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

[單位名稱]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

[機關地址]260 宜蘭縣宜蘭市縣政西路 3 號

[聯絡人]林建發、 賴玉瑛

[聯絡電話](03)9253000 分機 159

[傳真號碼](03)9252752

[電子郵件信箱]b6868@mail.moj.gov.tw、abcdef@mail.moj.gov.tw

[標案案號]11009001460

[標案名稱]111 年觀護追蹤輔導員勞務承攬採購案

[標的分類]勞務類 911-政府行政服務

[財物採購性質]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
[採購金額]815,000 元

[採購金額級距]未達公告金額

[辦理方式]自辦

[依據法條]採購法第 49 條

[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]否

[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]否

[預算金額]815,000 元

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是

[預計金額]0 元

[預計金額是否公開]否

[後續擴充]否

[是否受機關補助]否

[是否含特別預算]否

[招標方式]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

[決標方式]最低標

[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64 條之 2 辦理]否

[是否電子報價]否

[新增公告傳輸次數]01
[招標狀態]第一次公開取得
[機關自定公告日]110/11/25
[是否複數決標]否
[是否訂有底價]是
[是否屬特殊採購]否
[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]否
[是否屬統包]否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否
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否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否
[是否採行協商措施]否
[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]否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]否
[是否提供電子領標]是
[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]0 元
[系統使用費]20 元
[文件代收費]0 元
[總計]20 元
[是否提供現場領標]否
[是否提供電子投標]否
[截止投標]110/11/29 17:00
[開標時間]110/11/30 10:30
[開標地點]本署 1 樓開標室
[是否須繳納押標金] 是，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
[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]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
[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]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
[押標金額度]30000
[須繳納押標金之必要理由]為防範投標廠商圍標或妨礙程序，收取押標金。
[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] 是
[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]本案履約期間長達 1 年，為使廠商確實履行，收取履約保證金。
[投標文字]正體中文
[收受投標文件地點]260 宜蘭縣宜蘭市縣政西路 3 號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]否
[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]否
[履約地點]宜蘭縣(非原住民地區)
[履約期限]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[是否刊登公報]否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1 條之 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]否
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是
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]是

[廠商資格摘要]

(一)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：

1.領有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合法登記或設立營業之人力派遣業（IZ12010）或營業項目代碼 ZZ99999 證明文件者。

2.受停權處分期間之廠商不得參與投標

(二) 應附具之證明文件：

(1) 押標金繳納證明文件(正本)。(擺至投標文件最前面)

(2) 投標廠商資格及相關文件審查表(正本)。

(3) 登記成立證明文件(營業項目中類代碼…)（影本）（如公司執照、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，營業項目應載有本標案標的相關之承作）【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替（影本）。

(4) 最近一期或前一期納稅證明（影本）

(5) 廠商信用之證明（影本）

(6) 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。（正本）

(7) 投標標價清單。（正本）

(8) 切結書 1 份。（正本）

(9) 投標廠商聲明書。（正本）

(10) 授權書 1 份(有派員出席開標且負責人未到現場時提出，正本)

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]是

[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]

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
[附加說明]

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，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 31 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，始得提出申訴。

[是否刊登英文公告]否

[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]

[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]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

[申訴受理單位]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）

[檢舉受理單位]

部會署-法務部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1 段 130 號、電話：02-23705840、傳真：02-23896249）

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;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

宜蘭縣調查站（地址：260 宜蘭縣宜蘭市津梅路 52 號;宜蘭郵政 60000 號信箱、電話：03-9288888）

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 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66 號;10099 國史館郵局第 153 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
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(地址: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、電話: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

[招標公告傳輸時間]110/11/24 19:28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 41 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